



顾功耘 主编

2016年卷
总第16卷

公司法律评论

COMPANY LAW REVIEW

2016

上海人民出版社



顾功耘 主编

2016年卷
总第16卷

公司法律评论

COMPANY LAW REVIEW

2016

上海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公司法律评论.2016 年卷/顾功耘主编.—上海:

上海人民出版社,2016

ISBN 978-7-208-14157-5

I. ①公… II. ①顾… III. ①公司法-研究-中国-
2016 IV. ①D922.291.91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6)第 261282 号

责任编辑 王舒娟

封面装帧 傅惟本

公司法律评论 2016 年卷

顾功耘 主编

世纪出版集团

上海人民出版社出版

(200001 上海福建中路 193 号 www.ewen.co)

世纪出版集团发行中心发行 上海商务联西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开本 787×1092 1/16 印张 26.5 插页 4 字数 562,000

2016 年 11 月第 1 版 2016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208-14157-5/D·2949

定价 80.00 元

《公司法律评论》编辑委员会

特邀顾问 王利明 王保树 王家福
江 平 吴志攀 曹建明
梁慧星 (以姓氏笔画为序)

委 员 孙加锋 吕红兵 朱洪超
吴 弘 严义明 杨国平
沈国权 陈慧谷 徐 明
钱 奕 顾功耘 聂鸿胜
(以姓氏笔画为序)

主 编 顾功耘

执行主编 胡改蓉

执行编辑 钱一帆 张 斌 江 川
占菲菲 占菊钗 吕辰希
欧阳珍妮

卷 首 语

2015 年的中国资本市场勾勒出了“过山车”般的 K 线图。从疯涨到暴跌的 A 股市场注定会被我国资本市场发展的历史所铭记。流动性、高杠杆、场外配资、股灾、救市、熔断机制等一系列关键词构成了 2015 年中国资本市场发展的缩影。这一年的证券市场,我们的确经历了太多太多。《2015 年中国资本市场法制研究报告》为读者从法律视角进行了系统分析和解读。

在我国公司法领域,长期以来,无论是学界还是实务界都一直在思索,董事是否需要对公司债权人承担责任,如何对其担责,需要满足哪些条件?公司能否为他人购买本公司股权的交易提供财务资助,如何评价这种财务资助,其是否具有合法性及合理性?在有限责任公司的股权变动中,究竟应如何保护第三人,善意取得制度是否具有适用的制度空间?当公司资本制度改革后,如何通过公示制度解决信息不对称问题,更好地保护交易相对人?在估值调整机制中,最高人民法院通过司法裁判确立的“与公司对赌无效,与股东对赌有效”的裁判路径是否必然正确,这一裁判“公式”是否与估值调整机制的经济功能相互契合?这一系列问题在学界与实务界均未形成定论。对此,本卷《公司法律评论》将在“公司法制”栏目,通过多位专家学者的分析论证,为读者找出相对合理的答案,也为今后相关制度的完善提供理论支撑和制度借鉴。

在过去的一年,“场外配资”成为中国资本市场的热点词,在杠杆牛市中表现得非常抢眼,当然,也正因此,其似乎成了“股灾”的“原罪”之一。然而,在证券交易中,“场外配资”行为究竟是如何演进、如何运作,对其应如何进行法律定性,又如何防范其风险并强化监管,这一系列问题都还未进行过深入研究。这也是此次“股灾”带给我们的深刻教训之一。与微观的“场外配资”监管相对应,面对突如其来的“股灾”,政府习惯性地地进行救市,且采取了更为复杂的“组合拳式”,例如,要求基金公司申购偏股型基金、证券公司斥巨资购买蓝筹股 ETF、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类似“平准基金”的身份进行股份购买、中金所限制期货开仓、央企不得减持所控股上市公司股票、保险资金投资蓝筹股的监管比例放宽、证监会发行部停止初审会发审会,等等。这些措施的出台固然在一定程度上有助于防止股市进一步恶化,但是在面对股市异常波动时,政府采取的这些措施是否在法律规范的路径之内,

值得思考。毕竟政府对市场的干预存在边界。如何规范政府行为,健全政府对金融市场宏观调控的法律机制、确保金融宏观调控在法制框架下规范进行,是急需研究的法律命题。对于这些关键问题,本卷《公司法律评论》在“证券法制”栏目与大家进行了探讨。

自公司资本制度改革后,关于股东在公司无法清偿债权人的到期债权时是否负有加速到期义务的讨论一直没有停止,如何认识“加速到期义务”与破产法制度的功能异同,如何通过破产法保护债权人利益?如何准确判断危机时期债务人个别清偿的合理性,从而判断是否应当撤销这种个别清偿,进而公平保护所有债权人的合法权益?这些都值得进行深入思考。具体到特殊类型的公司,尤其是保险公司这种金融类公司,如何在破产中平衡保护投保人之利益,确立最合理的市场退出机制,也需要认真研究。本卷《公司法律评论》在“破产法制”栏目与读者分享了学界与实务界的诸多有益观点。

在经济一体化的今天,商事法律尤其是金融法律的发展绝不可能“故步自封”。域外相关商事法律制度的出台对于我国有关制度的完善具有明显的借鉴意义。面对我国互联网金融中的众筹乱象、面对资产证券化的日益盛行,我们需要借鉴美国成熟的众筹制度、资产抵押证券的信息披露制度;面对我国保险法、外汇管理法的完善需求,我们需要从域外国家成熟的保险法、外汇交易法中汲取有益的制度经验。正因为此,本卷《公司法律评论》在“域外法制”栏目刊登了最新的域外相关制度,以方便后续专家学者的进一步研究。

作为《公司法律评论》的特色栏目,“案件聚焦”依旧总结了 2015 年度资本市场极富影响力的典型案件。宝能与万科的控制权之争、上海新梅案中违规举牌引发的股东“内斗”、*ST 博元董事会的“最奇葩年报”、e 租宝的 A2P 暴富神话、泛亚日金宝的庞氏骗局等等,层出不穷的资本市场案件使人“眼花缭乱”。这些案件或者反映了制度设计的缺失或漏洞,例如违规举牌的法律后果、董事会自我免责的法律效力,或者彰显了“互联网+”时代,法律制度的滞后和监管的乏力,例如 e 租宝事件。所有这些问题都需要我们法学工作者的不断研究和深入思考。

回顾 2015 年,公司制度的改革与发展、证券市场的剧烈波动、“互联网+”引发的诸多理财纠纷,无不彰显出商事法律制度对于规范市场经济健康发展的重要性。对此,《公司法律评论》将一如既往地投入自己的热情,期待与各位专家学者、与广大读者共同探寻我国法律制度的完善之路!

顾功耘*

2016 年 11 月 7 日

* 华东政法大学副校长、教授、经济法律研究院院长。

CONTENTS

Annual Legal Report

Annual Legal Report on Chinese Securities Market in 2015

Hu Gairong Chen Keye

3

Company Legality

The Discussion on the Applicable Conditions of Directors' Liabilities to
Creditors of the Company

Wang Changhua

29

An Analysis of the Legitimacy of Corporate Financial Aid: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Agency Cost Reduction

Wang Jigao

44

Third-party Protection System under Context of Limited Liability

Company Equity Right Change

Yang Hongqin Wang Zhaolei Zhang Xinyu

58

The Discussion on the Improvement of the Disclosure Regime of Corporate Information

Wu Tao

68

A Legal and Economic Analysis of Company Valuation Adjustment Mechanism Judgment

Zhan Wei

78

Securities Legality

The Discussions on the Legal Regulations of the OTC Financing in the Stock Exchange

Zhu Fei

95

Research on the Legal Issues Related to Overseas-listed Chinese Companies' Returning to
A-share Market via Restructuring and Listing

Yuan Yufei

112

A Study on the Crisis Management of the Central Counterparty of the
Derivatives Market in the Post Crisis Era

Jiang Yu

127

Further Understanding of Legalization in the Macro-Control
Policies of the Stock Market

Gui Xiang

140

The Discussion on the Power Restriction Mechanism in the
Administrative Reconciliation of Securities

Xu Xiaoxiao

151

Bankruptcy Legality

The Balance of the Protection of Financial Creditor's Rights under the Bankruptcy Procedure
—the Perspective of the Conflicts Between the “Accelerated Maturity Clause”
and Article 32 of Enterprise Bankruptcy Law

Zhang Huasong

163

The Judgment Logic of the Exceptions of Individual Satisfaction in the Crisis Period
—Based on the Perspective of Risk-assuming

Jiang Lili

172

The Balance Between the Bankruptcy of the Insurance Companies and
the Protection of Insurance Consumers' Rights
—Focusing on the Bankruptcy of Japanese Insurance Companies

Mikiko Terashima(Japan)

185

Legal Research on the Most Suitable Plan of Insurance
Companies' Compulsory Exit Mechanism

Ding Xuming

198

Foreign Legislation

SEC's Rules on Crowdfunding 2015

Translated by Wang Mengxuan

213

SEC's Rules for Information Disclosure of Asset-backed Securities 2014 (Excerpt)

Translated by Wang Mengxuan Wang Qianhui

223

UK Insurance Act 2015

Translated by Mao Shuxin

245

Foreign Exchange Transactions Act of South Korea

Translated by Cao Zhuying Xu Lei

258

Review

A Review of Studies on China's Company Law in 2015

Wan Junyun

275

A Review of Studies on China's Securities Law in 2015

Xue Binbin

290

A Review of Studies on China's Bankruptcy Law in 2015

Chen Xi

304

Forum on Corporate Law

A Summary of Company Law Forum of 2015

Huang Xingyu

319

Case Study

Review of Top-eight Most Well-known Cases in China's Securities Market in 2015

335

目 录

年度法制报告

2015 年中国证券市场法制研究报告	胡改蓉	陈柯晔	3
--------------------------	-----	-----	---

公司法制

论董事对公司债权人责任的适用条件	王长华	29
公司财务资助的合法性分析		
——从降低代理成本的视角	王几高	44
有限责任公司股权变动之第三人保护体系	杨宏芹 王兆磊 张馨予	58
试论我国企业信息公示制度的完善	吴 韬	68
试论公司对赌案件裁判的法经济学分析进路	詹 巍	78

证券法制

证券交易中场外配资法律规制问题刍议	朱 飞	95
中概股回归 A 股重组上市相关法律问题研究	袁钰菲	112
后危机时代衍生品市场中央对手方危机处置研究	姜 宇	127
证券市场宏观调控政策法治化的再认识	桂 祥	140
试论证券行政和解中的权力制约机制	许晓骁	151

破产法制

破产程序下金融债权保护之衡平		
——以“加速到期条款”与企业破产法第 32 条冲突为视角	张华松	163
危机时期个别清偿例外的判断逻辑		
——基于风险承担的视角	姜丽丽	172
保险公司破产与保险消费者维权之平衡		
——以日本保险公司破产为中心	[日]寺岛美贵子	185
保险公司强制退场机制最适方案研究	丁旭明	198

域外法制

美国证券交易委员会 2015 年美国众筹注册豁免最终规则	王梦萱 编译	213
2014 年美国证监会资产抵押证券信息披露规则(节选)	王梦萱 王千惠 译	223
2015 年英国保险法	茅姝馨 译	245
韩国外汇交易法	曹珠英 徐 磊 译	258

理论综述

2015 年中国公司法理论研究综述	万俊云	275
2015 年中国证券法理论研究综述	薛彬彬	290
2015 年中国破产法理论研究综述	陈茜	304

公司法律论坛

2015 年公司法律论坛会议纪要	黄星宇	319
------------------------	-----	-----

案件聚焦

控制权争夺战

——对“宝能收购万科案”的法律分析	张斌	335
解密违规举牌引发的“内斗”		
——基于上海新梅“股权之争”的法律分析	朱婷	344
“最奇葩年报”可否自行免责？		
——对*ST博元违规年报事件的 legal 分析	欧阳珍妮	356
上市公司“高送转”疑云		
——对海润光伏案的法律分析	占菲菲	365
走向阳光的股权众筹		
——对“飞度公司诉诺米多公司”案的思考	郭兴森	374
起底钰诚系 A2P 暴富“神话”		
——对“e 租宝”案件的法律分析	占菊钗	382
解构 400 亿元“庞氏骗局”		
——对“泛亚有色金属‘日金宝’”案的法律分析	钱一帆	393
互联网消费信用 ABS 融资模式探究		
——对京东白条资产证券化的法律分析	江川	402

年度法制报告

2015 年中国证券市场 法制研究报告

胡改蓉* 陈柯晔

2015 年对于中国证券市场发展的历史来说注定为人所铭记,无论经历了从疯涨到暴跌的 A 股市场,还是不断扩容的债券市场等,都为我国证券市场发展提供了诸多经验教训。回顾这一年,A 股市场在上半年时,因流动性充裕和加杠杆等因素的推动强势上行,6 月 15 日,沪指最高触及 5 178.79 点;与此同时,股市巨幅震荡的能量储备也达到了极值。^①随后,沪指开始快速下跌,自 6 月 15 日到 8 月 26 日,沪指累计跌幅高达 45%,其中,8 月 24 日上证指数最高下跌 9%,创 1996 年推出涨跌停板制度以来最大跌幅。^②相较于股市而言,随着我国债券市场的市场化改革,截至 11 月底,中国债券市场总托管规模达 6.7 万亿美元,同比增长近 30%,成为全球第三大债券市场。^③这一正一反的发展状况,恰恰显示了法律制度在证券市场中所具有的独特价值。在证券市场日益发展的当下,总结过去一年证券市场的法律制度变革,为之后的证券市场发展提供历史性的视角,在总结经验教训的同时,更好地促进资本市场的发展,防范化解系统性风险。

一、2015 年中国证券市场法制概况

总体而言,2015 年证券市场的法律制度建设是在原先制度设计基础上的进一步发展,诸如在优先股试点、注册制改革、信息披露制度完善、多层次资本市场构建等方面都有了较之以往更为详细的规定;而在债券发行、区域性股权市场、行政和解等方面,政府制定、颁布了多部行政法规与规章,填补法律制度漏洞,对相关制度进行了创新。当然,面对过去一年的动荡股市,政府也通过一系列组合措施,规范证券交易,稳定证券市场。

在法律层面,2015 年 4 月 24 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通过了《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港口法〉等七部法律的决定》删除了《证券投资基金法》第 17 条关于“公开募集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的法定代表人、经

* 胡改蓉:华东政法大学经济法学院副教授。

① 马建勋、赖梓铭、郭淑仪:《2015 年资本市场十大舆情事件》,载《证券时报》2016 年 1 月 8 日第 A9 版。

② 中国证券报·中证网:《2015 年中国证券市场十大新闻》,http://www.cs.com.cn/xwzx/zq/201512/t20151231_4874846.html,访问时间为 2016 年 3 月 28 日。

③ 温济聪、何川、曹力水、周琳:《直接融资服务实体经济作用凸显》,载《经济日报》2015 年 12 月 31 日第 9 版。

营管理主要负责人和从事合规监管的负责人的选任或者改任”的相关审核程序规定,以契合简政放权理念、推动行政审批制度改革。而关于注册制改革,2015 年 4 月 20 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审议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修订草案)》,并于 2015 年 12 月 27 日公布《关于授权国务院在实施股票发行注册制改革中调整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有关规定的决定》,面对证券市场的快速发展,注册制改革愈发迫切,将法律适用权授权给国务院,在一定程度上,有利于注册制改革的推进。

在行政法规层面,2015 年 9 月 24 日,国务院颁布《关于国有企业发展混合所有制经济的意见》,要求健全多层次资本市场,推动国有企业整体上市;2015 年 11 月 13 日,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强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指导意见》,旨在进一步加强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促进证券市场乃至整个金融市场的健康运行。

在部门规章层面,中国证监会发布了《股票期权交易试点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行政和解试点实施办法》、《关于修改〈证券市场禁入规定〉的决定》、《境外交易者和境外经纪机构从事境内特定品种期货交易管理暂行办法》、《证券公司融资融券业务管理办法》、《中国证监会派出机构监管职责规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听证规则》、《货币市场基金监督管理办法》、《关于修改〈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的决定》、《关于修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的决定》、《关于修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管理办法〉的决定》共 12 部规章及多部规范性文件。

在自律规则方面,证券业协会发布了《证券业诚信管理办法公布》、《证券公司信息隔离墙制度指引》、《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备案管理办法》等 23 部行业规范;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了《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信息披露及停复牌业务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等 56 件业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了《退市公司重新上市实施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15 年修订)》等 54 件业务规则。此外,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中国期货业协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等也陆续出台了《证券期货经营机构资产管理业务八条底线释义(2015 版)》、《期货公司次级债管理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优先股业务指引(试行)》等相关行业自律规范文件。面对当前不断发展的证券市场,这些自律性规范将提高法律法规的可操作性,维护整个行业的金融秩序,保护证券市场投资者。

二、上市公司的制度规范

(一) 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制度的细化

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制度作为规范上市公司、保护投资者的重要内容,一直为社会实践和理论研究所关注,但是原有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制度在实践中出现了一系列问题,在披露的有效性、针对性等方面都有所欠缺;同时,随着注册制改革的逐步推进,对事中事后监管的要求不断提高。因此,2015 年,中国证监会先后修改了多份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对于招股说明书、年度报告、债券募集说明书等提出了不同要求,以满足投资者的信息需求,构建了统一框架下的分层次信息披露体系。其中,对于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最有影响的是年度报告信息披露要求的修改。2015 年 11 月 13 日,中国证监会发

布合并修订后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5 年修订)》,对主板和创业板上市公司年度年报提出明确的信息披露要求。

此次中国证监会对年报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的修改,主要调整了三方面内容:一是确立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的理念。突出重点内容,实现信息“有用”,凡是对投资者决策重要的信息都要位置提前、内容突出、层次分明;提倡语言浅白“易懂”,避免过于复杂、专业化和不必要的数字,减少冗余信息。二是构建分层次统一的信息披露框架,将原有主板和创业板年报准则整合,形成统一的年报准则。信息披露分为三个层次,即法定最低的信息披露要求、“不披露即解释”的豁免披露规定、鼓励公司自愿性和前瞻性披露。风险披露区分重大风险和其他风险,对重大风险须在年报突出部分重点提示;披露顺序则根据投资者决策有用性进行修订;引入退市公司的专项披露机制,增加了主动退市、重大违法强制退市、公司相关主体股份限制减持、退市整理期的披露要求。三是兼顾公司信息披露成本和商业秘密保护的现实因素,引入“不披露即解释”的商业秘密豁免披露规定,突出保护公司商业秘密,增加了信息披露的弹性和包容性。^①

对于信息披露制度的完善,交易所在操作层面也做了大量的细化与整合工作。首先,简化整合信息披露业务。深交所根据市场发展的需要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实践,修订了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备忘录和指引,在“放弃权利”、“对外提供财务资助”和“涉及财务公司关联存贷款等金融业务的信息披露”等诸多方面放松管制,同时强化上市公司董事会自主判断和信息披露要求,促进市场主体归位尽责。此外,新规还结合资本市场的新业务、新产品特点,新增了如定期报告优先股相关信息等要求。

其次,强化上市公司的行业信息披露。沪深交易所在 2015 年制定了多个行业信息披露指引,以深入推进监管转型和分行业监管。从这些行业信息披露指引整体制定来看,主要体现了两大原则:一是坚持了强制性和自愿性相结合的原则。这些指引不仅要求上市公司按规定披露对投资者决策有重大影响的行业经营性信息,还鼓励引导公司围绕行业当前发展中遇到的实际问题,主动规范地进行自愿性披露。二是贯彻了相关性、可比性和可理解性原则。要求公司结合实际经营情况,合理引用行业数据,保持前后披露口径一致,确保公告语言表述简明易懂,避免使用复杂艰涩的行业术语。

最后,上市公司特定投资模式的信息披露。其主要体现就是上交所发布“PE+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业务指引。2014 年以来,“PE+上市公司”模式逐渐成为资本市场上的热点。据初步统计,仅 2015 年初至 7 月底,沪市就有 56 家上市公司与 PE 设立 81 只产业基金或者并购基金,总投资规模达 1 274 亿元。同期,PE 还通过参与定增或者重大资产重组、协议转让、二级市场举牌等方式,共入股 200 余家上市公司。而从二级市场表现来看,“PE+上市公司”的投资合作信息往往对公司股价影响较大,其信息披露是否及时有效,与投资者利益密切相关。^②因此,2015 年 9 月 11 日,上交所正式发布《上市公司与私募基金合作投资事项信息披露业务指引》,其主要内容包括:一是细化合作投资事项的信息披露要求,规定相关方除披露投资合作方及合作协议的基本情况外,还须披露合作的主要业务领域、投资项

^① 王小伟:《证监会合并修订年报披露准则 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 构建分层次统一披露框架》,载《中国证券报》2015 年 11 月 14 日第 A2 版。

^② 徐锐:《上交所发布业务指引“PE+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有章可循》,载《上海证券报》2015 年 9 月 12 日第 2 版。

目、管理模式、退出机制、利润分配、业绩影响以及相关风险因素。二是明晰相关方的关联关系或者利益安排,要求上市公司、PE 等相关方应当全面披露可能存在的利益安排,如是否存在一致行动关系或者关联关系、公司管理层是否参加投资合作等。三是明确阶段信息披露义务,要求公司须及时披露投资合作的后续进展和阶段性成果,如并购基金的工商登记、资金募集、标的项目置入、重大事项筹划等。四是强化对违规行为的防范和打击。对拟筹划重大项目的,要求相关方披露此前是否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对上市公司拟置入并购基金项目资产的,要求私募基金披露在该项目资产的权益情况。另外,发现公司股价有异动或存在内幕交易嫌疑的,交易所可以启动交易核查,必要时还可提请证监会依法查处。

(二) 兼并重组市场化改革的加速

近年来,上市公司兼并重组活动日趋活跃,大量优质资产通过并购重组进入上市公司,提升了上市公司整体质量。就 2015 年的并购重组活动来看,中国企业总共发生了 4 665 起并购重组,并购总金额达到了 26 488 亿元,远超 2014 年的 14 500 亿元。^①这种并购重组的井喷式发展得益于并购重组市场化改革和政府的大力推动。2015 年 8 月 31 日,中国证监会、财政部、国资委、中国银监会共同发布了《关于鼓励上市公司兼并重组、现金分红及回购股份的通知》,不仅明确了上市公司兼并重组的市场化改革,也再次坚定了上市公司并购重组转型的决心和信心,是国务院 2014 年所颁布的《关于进一步优化企业兼并重组市场环境的意见》的延续和深化。该通知所涉及的主要措施包括:大力推进兼并重组市场化改革,全面梳理上市公司兼并重组涉及的审批事项,进一步简政放权,扩大取消审批的范围;进一步简化行政审批程序,优化审核流程,完善上市公司兼并重组分类审核制度,对市场化、规范化程度高的并购交易实施快速审核;鼓励上市公司兼并重组支付工具和融资方式创新,鼓励证券公司、资产管理公司、股权投资基金以及产业投资基金等参与上市公司兼并重组,并按规定向企业提供多种形式的融资支持,探索融资新模式;加大金融支持力度,推动商业银行积极稳妥开展并购贷款业务,扩大贷款规模,合理确定贷款期限;进一步完善信息披露制度,采取有效措施依法打击和防范兼并重组过程中的内幕交易、利益输送等违法违规行为。

为配合国家对上市公司兼并重组的政策导向,多个国家部门在鼓励上市公司方面已经释放出一系列政策信号。在税收方面,2015 年 1 月 8 日,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联合发布《关于促进企业重组有关企业所得税处理问题的通知》和《关于非货币性资产投资企业所得税政策问题的通知》,一方面扩大了重组中特殊性税务处理的适用范围;另一方面对非货币性资产投资给予了递延纳税政策,即居民、企业以非货币性资产对外投资确认的非货币性资产转让所得,可在不超过 5 年期限内,分期均匀计入相应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按规定计算缴纳企业所得税。通过税收政策进一步支持企业兼并重组。在简化审核程序方面,2015 年 4 月 24 日,中国证监会发布修订后的《〈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 14 条、第 44 条的适用意见》,对审核程序进行相应调整,扩大募集配套资金比例。将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同时募集配套资金的比例从 25% 扩大至不超过拟购买资产交易价格的 100%,即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同时募集配套资金比例不超过拟购买资产交易价格 100% 的,一并由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予以审核;超过 100% 的,一并由发行审核委员会予以审核。

^① 吴黎华:《上市公司掀并购潮 规模达 2.6 万亿》,载《经济参考报》2015 年 12 月 7 日第 2 版。